北京大學日刊

第六百二十四號

(今日出版一張)

地址　北京漢花園北京大學第一院

電話　東局一千零七十二號

報資　每份銅元一枚每月自取一角五分遞送一角七分外省三角(郵費在內)郵票不收

廣告費　用五號字七日以內每字八厘一月以內五厘長期面訂五十字起碼有中途加倍

(本日要目)

▲旅行採集記(第十一冊)(五續)

▲學生會改組委員制的理由及章程草案

◎校長辦公室啟事

◎訂購『和約與日本在中國之權利』之諸君注意

張永訓君所譯『和約與日本在中國之權利』一書、現已寄到、暫存敝處。前訂購諸君已簽名者。務請即日來敝處領取可也。　九、五、三十一。

◎陶履恭啟事

天津南開學校擬聘請西洋歷史教員一位、月薪七十元、供膳宿。授課鐘點、每週至多不過二十小時。程度以能教 Hayes· politicol and Social History of Modern Europe者爲合宜。如已有教授經驗者、薪水亦可略爲增加。同學中有願就此席者望賜函書明履歷通告爲盼。

通信處　安定門內小三條十五號

◎胡適 張祖訓 啟事

我們現從緞庫搬到後門裡鐘鼓寺十四號。電話仍舊是東局二四二九。

◎收發課啟事

(一)本校教員若有請假函件及講義底稿請就近交各該院號房收轉各主管機關毋須交到本課以免延悞

(二)本課收到郵局寄來函件書寫別號者爲按照名冊查對無着以致投遞困難凡未塡寫別號住址及西文名號者望即塡下爲盼

(三)本校教職員學生諸君凡已塡過住址者以後如有遷移請於前三日函知本課照改以免投遞信件延悞是爲至要

◎第三院研究所鳴謝

頃承

郭雲觀先生捐贈法官采証準繩書一冊特此鳴謝　九、六、二。

◎消費公社啟事

消費公社全體社員均鑒：茲定於六月十三日、即陰歷四月二十七日、(星期日)下午一時、在第三院大講堂、開社員常會、報告一切、並選下期職員、除另函通知外、特此奉　聞屆時務希貴臨爲荷謹啟。　九、五、二十八。

◎平民夜校啟事

蔣夢麟先生因近來事體太忙所有教育講演之教授法一部分延期至下學年再行開講特以奉聞

◎平民教育講演團緊要啟事

頃據京師模範講演所電稱『本所現正修理房屋刻下不能講演須到二星期後方可繼續開講』等因本團借用該所之講演自應在兩週後方可繼續舉行特此通知

◎王學基 蕭逢時 謝[illegible] 劉奇 啟事

逕啟者：前開大會時、謬承同學委弟等審查爲服事。當即聲明各有苦衷、不克勝此重任、曾懇求辭、未蒙公允。祇得努勉進行、以冀略得頭緒。惟其中有一期經手人、適出北京・細規無從著手・而弟等或因病不能極積負責、或因不稔向來之詳情、無由考証。種種困難情形、以致諸務停頓。今特鄭重申明辭職、尚祈同學原諒爲荷。　九、五、二十八・

◎北大京兆同鄉會啟事

本會現正籌備印同鄉錄、由交際股先行調查各同鄉的姓名、別號、年歲、籍貫、在校系別、年級、及通信處等等。新來校的同鄉、很難調查、難免不周、請你們自己塡好、於三日內送交西齋宇字十一號本會文牘股是盼。　九、六、一。

◎北大湖北同鄉會緊要啟事

本會擬於暑假前編印同鄉錄請同鄉諸君速將姓名別號年齡籍貫科別經過學校現住地址永遠通信處一一塡寫明白於一星期內函知北京大學第一齋黃紹谷君　九、六、三。

◎北京大學 繪學雜誌

▲有志美術者不可不讀!

▲有志畫法者不可不讀!!

▲(內容)彩色畫數幅　銅版畫圖十餘幅均最近的傑作　美術的起源(蔡元培)　何謂美(錢稻孫)　美術片談(丁懷青)　美術之勢力(胡佩衡)　書畫同源論(馮瓔家)　中國山水畫(賀履之)　清代山水花卉之派別(陳師曾)　西畫略說(李毅士)　西畫之派別(鄭褧裳)　美術史(吳新吾)對於教授普通科圖畫之意見(陳師曾)　中國畫改良論(徐悲鴻)　畫法源於實用說(陳師曾)　畫訣中國山水(胡佩衡)　花卉略知(盛伯宣)　講演蔡校長演說詞　馮漢叔講演錄　湯定之講演錄　文華殿參觀記(宋李庭)　蘇州賽會紀事(顧頡剛)以外雜俎詩詞門目繁多不及備載

▲第一期現已出版每冊定價大洋五角本校同學八折

總發行所北京大學第二院畫法研究所

寄售處本校出版部

附白：第二期現已從事編輯、如有以美術著作投稿者、無任歡迎。凡經登錄均酌酬本雜誌以答雅意。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本校布告

●校長布告

（一）本校各科本屆畢業各生凡未繳清本學期學費者一概不得請領畢業証書及他項證明書此布

九、五、三十一。

（二）頃准四川省長咨開案准咨請飭遂寧縣知事籌給學生吳傑津貼費等由到署查此案前據遂寧縣知事呈稱案據縣視學徐見呈請照縣會議決每年由所幫給北京大學學生三名津貼費每名給銀二百四十元等情前來當以該縣學欵既無贏餘除此次姑准照縣會議決原案辦理外嗣後祇准遇缺遞補一律不得援例幫費等語指令在案茲准前由相應摘要咨復請煩查照轉知等因到校特此布告

九、六、一。

◉教務會議啟事

茲有要事待決定於本日下午四時在教務長室開教務會議務祈　各系主任暨註册主任屆時到會爲盼

九、六、三。

◉庶務委員會啟事

本會定於本月五日（星期六）午後準三時在本校第一院行政各委員會會議室（即總務處）開第三次臨時會務祈　委員先生列席爲荷

九、六、一。

◉陶履恭啟事

俞星樞、賀培之、胡適之、朱經農、陳百年、馬寅初諸位先生鑒：茲訂於本星期四午後四時半在接待室討論修正教員待遇章程，務請屆時出席，盼。

◉英文學門研究所啟事

敬啟者暑假在邇、敝所書籍、例須收回清理、祈借書諸君從速歸還爲盼。

●第三院研究所啟事

敬啓者暑假在邇本所所藏書籍自本日起概不外借凡前借有書籍者祈即日繳還爲荷

九、六、二。

◉第二院教務處啟事

第二院全體教員諸公鑒敬啟者第一學期開始時奉上之平時試驗成績表原有註明『由担任教員保存每年九月三十日以前交還教務處』茲本學年行將告終此項成績正宜及時註册所有本科暨預科三二一年級各科目担任教員凡經收受平時試驗成績表紙者無論曾否舉行平時試驗務希一律交還以資結束至要至盼謹此布達即叩

鐸祺

九、六、一。

◉第一院出版部講義課告白

陳教員漢章所編法制史講義現已付印齊全如有欲購者諸君請至第一院講義課購買可也

●第二院出版部講義課告白

本課前因講義無多辦事人少故一切講義皆請各門教員在課堂按名分發現在講義漸多而從前缺課諸君之講義則補不勝補刻本課於五月份起發給講義券所有講義皆憑該券自領決無缺頁之處嗣後概不補發惟本年五月以前或有缺頁者可請本門教員備單証明方可照補此白

公牘事由

●文牘課九年五月二十六日收發文件事由單

◉收到文件共四件

一、教育部秘書廳通知電話一律回復原狀函。

一、外交部復請轉知學生羅黃遜向交涉員署請領出洋護照函。

一、福建省長復學生劉協生津貼俟初等教育擴充再行籌撥函。

一、北京郵務管理局請查照招領郵件及逾時收費各辦法函。

◉發出文件一件

一、致江蘇省教育會請派人代辦招生報名事宜函。

公函

◉本校復北京郵務管理局函（一）

逕復者前准　貴局函開頃奉大函并收發課組織大綱暨辦事簡章諭悉查該辦事簡章內書甚爲妥善惟對於郵局方面亦未規定辦法未諳以後遇　貴校學員之普通或掛號快遞以及包裹等郵件如何辦理應祈　示知并請將收發課收信所用之專章蓋印另紙之上寄交本局以憑備案等因查本校收發課代收郵件原以住址不明者爲限（如徒書北京大學某人收而未書明詳細住址者之類）曾於簡章第三條內特別註明其住址已經載明者（如書明北京大學第幾院或第幾寄宿舍某人收之類）該課概不代收仍由貴局郵差自行送上希即　察存備考爲荷此致

北京郵務管理局　北京大學啓　六月　日

◉本校復北京郵務管理局函（二）

逕復者頃准　貴局函開頃奉　大函誦悉查　貴校收發課辦事簡章第四條所訂辦法核與郵章有所抵觸礙難照辦以後凡招領之郵件僅可在　貴校日刊宣布三日所有郵件應行退還郵局暫爲存置如於三日內有人認領隨即通知該領件人到支局自行領取倘　貴校不於二十四小時以內將無法投交之郵件退還郵局當於交還時應另照章收費茲恐　貴校對於此層或未深悉用特函達希爲查照辦理等因查來函所開各辦法本校尚可照辦惟退還無法投遞各郵件以二十四小時爲限未免過促業經派員與　貴局

商妥改爲三日希即　查照轉知支局爲荷此致
北京郵務管理局　北京大學　六月二十二日

按、郵務管理局來函兩件均已嵌於本校復函中、茲不複登。

雜錄

●旅行採集記第十一號（五續）

鍾觀光教授

七月四日晴　晚雨　30度　河洲

七時起。作書與伯岩君及采臣兒稼兒。九時出發。仍至東鏡後谷採昨日經行處、由澗中涉水上。澗道狹窄、生物不多。折回擬溯流窮下澗、樹深不可入。改從西向傍徑、遂涉歧途。無路攀岡巒、回復旋繞、由其間小澗、曲折前進、午始通午寨。岡外安南諸山、蒼秀在眉睫、知距那良大河不遠。欲尋之而不達、遂上岡頂、向東南折回。久久得深澗、即前澗之下流、欲入而未能者、涉而上所、所見亦希。今日不雨不熱、而景物轉劣、有時物品豐富、則非酷熱即大雨。人事之不齊如此。最後在岩坡大樹上得一蔓生之胡椒科物、似鳳藤葛而非、差可喜慰。三時披草而歸。途中採集重要補品數種。四時抵寓。五時大雨。記載至十一時罷。項君發書往那良、向林桃舫沈眞生二君介紹。晚得復書、極表歡迎、願以沈氏別業相款。因決計作那良行。

七月五日晴　夜大雷雨　29度　河洲

六時起。項先生來言、那良當以明日往。今日可先整行具。今亦以新採植物有數種須補記、因即停止採集。先作書寄朱采翁、請將京滬函件徑寄那良。九時取園中所栽三藏作記。其花美而菲薄、極易破碎。取四五本對比、尚有未明處。幸此園即項君所有、頗往擷取、絕無吝色。記畢、又新岡麻一種。時已下午二鐘。遂收拾行李、除去不急者留項祠。項君復以食物來贈、並送介紹書至。一與林桃舫君、一與沈子眞君。

晚得滬報（十四日）及徐會棣君函。報載學生釋出、我復自由。曹章免職、而津滬俱復開市。學界輿論、皆以蔡公復任爲急。已由學生聯合會派代表往懇云云。衆望所歸、似難任其高蹈。而余之作業、亦有不能停止之勢。徐君之函、謂蔡公出京、有謝函至公問訊先生及伊協助、是知余之最後信件、已達蔡公處矣。而於余處竟無一字見及何也。

十一時許書復會棣君而睡。雷聲大震、雨下傾盆、至天明不止。

是日雇竹工製標本之器。

七月六日大雨　28度　河洲

七時起。雨不成行。作書與朱采翁請其預算滇行之費。項君偕星期休假無事、遂來寓作竟日談。言朱君在職、清廉公正。雖署中應得之錢、亦移助地方學費。爲較近仕途中所罕見。性又和厚誠篤、防城士民無不加意欽敬。惟法人亦畏之。大吏屢欲他調而不可也。忠信篤敬蠻貊可行、斯言諒哉。初爲電報生至此、不諳法語、及期年而嫻習無礙。斯誠外交界之人才、而屈在下僚、可惜矣。余言竹山口饒紅樹科植物、而海欖尤著。匆匆徑過、採集未備、尚思向彼一行。項君則言東興市上、有一果實名曰海欖錢、可食、想亦從樹所產。其樹皮則爲硝煉牛皮之用、亦著名用材也。其地離東興市十五里、可以人力車往、亦可舟行。余患市內之客寓貴而且惡。項君復言有所業在彼、寬展爽塏、足可居住。余聞此尤慰、擬俟那良遊畢、即往彼居之。

（未完）

●學生會改組委員制的理由及章程草案

●新組織的方針是

▲實行民衆的『蘇維埃』『委員制』

▲實行投票的『複決權』

▲實行一切『自由』『公開』……的決議

▲務使多數眞正的意思可以得着

▲少數自由的思想可以發表

▲起草委員會謹按時代的精神

▲取科學的態度

▲作公開的討論

▲先以草案徵求同學意見三日

▲再行繼續討論修改

▲再交大會討論後由『總投票』批准

我們北大的學生會成立了半年多了！他的組織是分評議幹事兩部。評議部是由每班舉出一個評議員組織而成的；幹事部便僅各股主任是由評議部選出來、其餘都是各由主任請出來的。有事的時、先由評議部議決、再交幹事部執行。這是這種制度的大略。這就是我們的代議制度。不料行得不到一年、現在種種不好的現象。評議部則久已開會不成、多無結果。幹事部則大部分無人負責、致使事務主任於半年以內辭職者不下十餘人。凡種種重要的事情、都不免一齊停擱。這番現狀、不必多說、是大家都很知道而很痛心的。若是說同學無人做事嗎？則今日之人數、祇有那些。同學若是說沒有事做嗎？則今日之事、苟熱心做去、實在十倍於前。若是說沒有組織嗎？則所謂評議部幹事部等機關名義較前更爲增多。然則何以至今竟有幾件未舉呢？同學中懷着疑心的、實在不少。前次開大會的時候、於是有許多人提出這種制度本身的問題、其結果多以爲這是學生社會的代議制度之失敗；於是多主張改成委員制、推舉起草委員九人、專門研究這兩種制度的優劣、而且草就新章。起草委員九人之分配、則係由現在評議部推出三人、以便明瞭評議部之利弊興革；由幹事部推出三人、以便研究幹事部之實相眞情；由評議部推出不屬於評幹兩部之同學三人、以便博采衆意、而且有局外眼光之觀察。起草委員推出以來、開會至於七八次、討論至於數十小時；反復辯難、一再磋切、采大會之意旨、就研究之所歸、頗認現行制之制度實有所難通、而且流弊滋大、苟欲補救振作、則委員制之設立、實當今刻不容緩之圖。現在且把現行代議制的流弊和不適的地方試一說：

北京大學學生儲蓄銀行

月計表
中華民國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收項 餘額 元	收項 合計 元	科目	付項 合計 元	付項 餘額 元
		負債類		
	507 753	定期存款	2046 753	1539 000
	9164 455	活期存款	12127 806	2963 351
	203 750	暫時存款	203 750	
		股本金	2000 000	2000 000
		公積金	103 500	103 500
	23 400	特別公積金	140 438	117 038
	3405 500	存出金透支	3405 500	
	64 460	未付股息紅利	332 080	267 620
	15 965	應付未付利息	15 965	
	400 000	借用金	400 000	
	400 668	前期純益	400 668	
	14185 951	負債總數	21176 460	6990 509
		資產類		
274 000	1501 000	保証放款	1227 000	
1292 000	6552 500	抵押放款	5260 500	
120 000	5675 370	貼現放款	5555 370	
245 145	349 926	暫記欠款	104 781	
801 000	830 000	未交股本	29 000	
1631 289	7757 856	存出金	6126 567	
200 000	200 000	活期存款透支		
2096 405	2096 405	公債票		
	14 423	創業費	14 423	
161 775	179 020	營業用器具	17 245	
	152 871	應收未收利息	152 871	
371 900	33549 891	現金	33177 991	
7193 514	58859 262	資產總數	51665 748	
		損益類		
	192 315	利息	345 934	153 619
		手續費	9 780	9 780
		貼現費	17 040	17 040
		公債利息	111 000	111 000
	1 226	雜損益	25 740	24 514
112 948	112 948	雜費		
112 948	206 489	損失總數　利益總數	509 494	315 953
7306 462	73351 702	合計	73351 702	7306 462

圖書館登錄室第二部布告

本館茲承

張競生先生惠贈

Collier、J、—Des Peaux—Arts、 1
Colson、A、—L Essor de la Chimie applequee、 1
Comte、A、—Cours de Philosophie Positive、 1
›› —Philosophie Positive、(1—4) 4
Comte、A、—Cours de Philosophie Positive、(1—6) 6
Cornelle、P、—Theatre、 2
Coira、E、—Mariage、 1
Costantin、M、J、—Heredite acquise、 1
Cortlon、A、—Phenomine de Zeeman、 1
Cournot、A、—Essai de nos connaissences、 1
Danhauser、A、—Solfege des Solfeges、 1
›› —Theoree de la Musique、 1
Dantec、F、—Influences ancesrrates、 1
›› — Science et Conscience、 1
›› — L Egoesme、 1
Danville、G、—Psychologie de Lamour 1
Daudet、A、—Fromont Jeune et Risler ainev 1
Delbos、V、—Exprit philosophique、 1
Delage、Y、—Parthenogenese、 1
Dessaint、L、—Lanque Francaise、 1
Deitz、L、—Dictionnaire、Allemand—Francais et …… 1
Dubois、O、—Medecine Nouvelle Pour 1917 1
Dubuff、G、—Valaur de Lart、 1
Dupnis、J、—Nombre Geometrique de Phaton、 1
Duruy、V、—Histoire Generale、 1
Enesco、G、、Mazas、 1

特此鳴謝

（1）現行代議制中之評議部、大權僅操於評議員之手；所討論議決的大都是幾個評議員的意見、！因爲評議員就是代議士。議決前既不能得大衆的意見；議決後大衆又無法使他變更。也常聽說有人主張評議員有事必向本班開會、但是半年多以來合一面都可以證明這是空話；甚至於有許多評議員連向本班報告都不曾做過的。至於開大會討論表決雖似實行複決權、然而以大會討論事情、忽促之間、大衆並無詳細之考慮、所以往往難得良好之結果。況大會人數未曾規定、衆寡又屬難稽、以此稱爲複決權、不特手續未備、並見流弊滋多。這樣的制度、那能不改革呢？

（2）評議者祇是代議、而不願執行、所以往往立於不負責的地位。以爲祇要我們議決、自然有人會去執行的、至於執行的困難如何、情形如何、是我們可以不問的。旣無確切之責任、所以易於大唱高調、僨事機。

（3）評議者雖無執行之義務、卻有彈劾之權利。而幹事一舉一動、均被掣肘。幹事幹得好、是幹事部應盡的義務、無所謂獎、亦無所謂功。若是稍微有點舉動爲評議者認作不滿意的！不一定是不好！就立刻要受彈劾。所以幹事的人熱心的易於灰心、而稍微愛惜羽毛淡一點的就不敢負責。這種的例不可勝舉：如半年以內、庶事股主任能辭者不下二三十人、即其最明顯的。

（4）既然評議者與幹事者同是爲公衆服務、爲什麽幹事者應受評議者的支配而無發言建議權呢？若謂評議者的見解一定高於幹事者、則實在不見得。若謂名義既有差別、做事便當服從、則不特爲理論所難通、亦且爲人情所不許。

（5）評議幹事、兩兩分開、故討論與實行諸多隔膜。現在代議制度之下、即遇有小事發生、亦須先經評議部議決、再交幹事部執行、方得合法、不勝麻煩之至。小事猶可／設遇緊要關頭、而經此三番五次之周折、實屬太不靈敏、貽誤事機。

（6）現在的評議員係由每班選出一人、設稱須班次之界限、實有未妥。因爲很有作事的能力而熱心者、有時有一班作與一個沒有、有時一班作與不好幾個、若每班限定舉一個、則沒有人找的班次往往使濫竽者充數；而每班有兩個人材以上者一定有湮沉埋沒之虞、殊非眞正發展公共幸福之道。

（7）現在每班舉評議員一人爲代表之制、更有所難通者、即每班之人數多寡不齊、斷難以同數代表之表決爲標準。因爲一班有七八十人的、也有一班僅三四人的、所以代表表決時候的多數、不見得就是被代表者意見的多數。（未完）